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和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信息，本集團預計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 24.4 百萬林吉特，而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應期間」)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7.0 百萬林吉特。

報告期間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其中包括) (i) 項目所產生的額外違約賠償金費用；(ii) 一項主要建築及結構工程項目產生額外糾正費用及成本超支，導致毛利率下降；(iii) 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存放於金融機構之資金規模下降，導致已確認之利息收入較相應期間減少；及 (iv) 報告期間並無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而相應期間則錄得約 0.5 百萬林吉特之溢利。

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所載信息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當前可供董事會使用的信息所作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審定其報告期間的綜合中期業績，預計於 2026 年 4 月 27 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馬來西亞，2026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主席）、柯子龍先生及孔慧君女士。